

证券代码：688403

证券简称：汇成股份

公告编号：2023-005

## 合肥新汇成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2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 重要内容提示：

- 合肥新汇成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2 年度拟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未分配利润结转至下一年度。
- 公司 2022 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系考虑到公司目前处于持续扩产阶段，固定资产投资高、设备购置资金量需求大，需要充足的资金以保证公司的正常运营与长远发展，继而更好地维护全体股东的长远利益，保障公司的可持续发展。

### 一、利润分配预案内容

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公司 2022 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人民币 177,224,972.73 元，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合并报表期末未分配利润为人民币-64,652,563.52 元，母公司期末未分配利润为人民币 271,876,230.85 元。

经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司 2022 年度拟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未分配利润结转至下一年度。

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 二、本年度不进行现金分红的情况说明

### （一）上市公司所处行业情况及特点

公司所处的集成电路高端先进封装测试行业属于技术、资金与人才密集型的高新技术产业，固定资产投资规模较大，且在人才引进、技术研发等方面均存在一定的资金需求。2022 年下半年起，受宏观经济、国际局势、终端需求低迷等多方面影响，集成电路封测行业呈现下行趋势，尽管近期行业景气度有所回升，但公司仍面临一定的经营资金周转压力，特别是考虑到后续产能扩充计划需要持续购置设备，公司存在预留经营资金的需要。

### （二）上市公司发展阶段和自身经营模式

公司属于集成电路行业的封装测试服务环节企业，采用行业惯用的 OSAT（半导体封装测试外包）模式，为集成电路设计公司提供封装测试服务。公司在显示驱动芯片封测领域深耕多年，未来公司拟延伸产品线，进军先进封装测试行业其他细分领域，响应客户需求变化，不断跟随市场趋势丰富产品结构、提升技术实力和产业链资源整合能力。除显示驱动芯片外，目前公司在其他细分领域的研发能力与技术实力仍处于积累与扩张阶段，与其他细分领域内的头部公司存在一定差距，存在预留资金用于新技术研发及验证的需求。

### （三）上市公司盈利水平及资金需求

公司于 2021 年度实现扭亏为盈，2022 年度合并报表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人民币 177,224,972.73 元。受子公司累亏影响，截至 2022 年末公司合并报表未分配利润为人民币-64,652,563.52 元，合并报表层面尚未实现盈利。

产能是公司综合竞争力的重要体现，为满足客户日益增长的产能需求，提升公司综合竞争力，公司仍处于持续扩产阶段，固定资产投资较高、设备购置资金量需求较大，需要充足的资金以保证公司的正常运营与长远发展，保障公司的可持续发展。

#### （四）上市公司未进行现金分红的原因

考虑到公司目前处于持续扩产阶段，固定资产投资规模较大，并且为布局新产品需要持续研发投入，需要充足的资金以保证公司的正常运营与长远发展。为更好地维护全体股东的长远利益，保障公司可持续发展，公司拟定 2022 年度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未分配利润结转至下一年度。

#### （五）上市公司留存未分配利润的确切用途以及预计收益情况

公司 2022 年度未分配利润将累计滚存至下一年度，以满足公司设备购置、产能扩充、经营周转、研发投入、人才引进等方面的资金需求，以增强公司核心竞争力，进一步提升公司行业地位。公司将继续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等规定的要求，并结合公司所处发展阶段、经营情况等因素，秉承为投资者带来长期持续回报的经营理念，与投资者共享公司发展的成果，更好地维护全体股东的长远利益。

### 三、履行的决策程序

#### （一）董事会会议的召开、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0 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有效表决票 7 票，以 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2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公司董事会认为：充分考虑到公司目前处于持续扩产阶段，固定资产投资高、设备购置资金量需求大，需要充足的资金以保证公司的正常运

营与长远发展，该利润分配预案有利于更好地维护全体股东的长远利益，保障公司的可持续发展。综上，公司董事会一致同意该利润分配预案，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 （二）独立董事意见

本次利润分配预案综合考虑了公司所处的行业特点、发展阶段、自身经营模式、盈利水平及未来发展资金需求等因素，符合公司实际；公司董事会对于该项预案的审议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相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综上，公司全体独立董事一致同意该利润分配预案，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 （三）监事会意见

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0 日召开第一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2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监事会认为：公司拟定 2022 年度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未分配利润结转至下一年度。公司 2022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充分考虑了公司的实际情况和未来发展的资金需求，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 3 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及《公司章程》等相关法律法规、内部制度中关于利润分配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整体利益的情形。综上，公司监事会一致同意该利润分配预案。

## 四、相关风险提示

1、本次利润分配预案结合了公司盈利情况、未来的资金需求等因素，不会造成公司流动资金短缺，不会对公司经营现金流产生重大影响，不会影响公司正常经营和长期发展。

2、公司 2022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合肥新汇成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4 月 21 日